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015-086

2015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志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乐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环英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7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四节 重要事项	25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3
第七节 财务报告	46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纳川股份	指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纳川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武汉纳川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纳川基础设施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纳川贸易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纳川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纳川管道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纳川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惠安纳川	指	公司控股公司惠安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泉港纳川	指	公司控股公司泉州市泉港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永春纳川	指	公司控股公司永春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纳川	指	公司控股公司纳川（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纳川排水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排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广塑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广塑管业有限公司
绵阳纳川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绵阳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上海耀华	指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福建万润	指	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完成收购其 66% 股权）
上海纳川	指	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川安管业	指	江西川安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万润汽车	指	福建万润新能源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川流新能源	指	福建川流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动力总成	指	车辆上产生动力，并将动力传递到路面的一系列零部件组件
PE	指	聚乙烯，英文名称“Polyethylene”，是结构最简单的高分子有机化合物，当今世界应用最广泛的高分子材料，由乙烯聚合而成，根据密度的不

		同分为高密度聚乙烯、中密度聚乙烯和低密度聚乙烯。
HDPE	指	高密度聚乙烯，英文名称为"High Density Polyethylene"，是目前塑料领域应用最为广泛的安全环保性材料。HDPE 系无毒、无味、无臭的惰性材料，除少数强氧化剂外，能耐多种化学介质的侵蚀，可满足高碱、酸及污水等有腐蚀性环境下使用，化学稳定性好，耐老化，使用寿命长，可达 50 年以上，具有良好的耐热性和耐寒性，还具有较高的刚性和韧性，机械强度高。HDPE 因为其易再加工，降解特性，因此成为塑料回收市场增长最快的一部分。本世纪在管道领域发生了一场革命性的进步，即"以塑代水泥"、"以塑代钢"。在这场革命中，高密度聚乙烯管道由于其各项优良特性而倍受青睐，广泛应用于市政、工业各个领域。
PP	指	聚丙烯，一种高聚物，单体是丙烯 $CH_2=CH-CH_3$ ，通过加聚反应得到。
BT	指	指建设-移交。政府利用非政府资金来进行基础非经营性设施建设项目的一种融资模式。项目工程由投资人负责进行投融资，具体落实项目投资、建设。工程项目建成后，经政府组织竣工验收合格后，资产交付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向投资人分期支付资金，投资人确保在质保期内的工程质量。
HDPE 缠绕结构壁管材	指	为达到一定物理、力学和其他性能要求，以 HDPE 为主要原料，以相同或不同材料作为辅助支撑结构，采用缠绕成型工艺，经加工制成的管材。
HDPE 缠绕增强管	指	一种具有螺旋肋状异形外壁和光滑内壁的新型结构壁塑料管材，管材内外壁以 HDPE 材料作为力学结构，并以聚丙烯（PP）作为异形外壁形模，采用缠绕成型生产工艺制成。符合国家标准《埋地用聚乙烯（PE）结构壁管道系统》第 2 部分：《聚乙烯缠绕结构壁管材》（GB/T19472.2-2004）B 型结构壁管的要求。
钢骨架聚乙烯(PE)塑料复合管	指	钢骨架聚乙烯(PE)塑料复合管是一种新型高科技、环保型管材，复合管以高强度低碳的镀铜钢网状结构层为骨架，以高（中）密度聚乙烯为基体，在生产线上通过连续挤塑复合成型，对生产工艺、检验检测能力的要求更高。适用于长距离埋地供水、供气管道系统产品，是给水、燃气、工业、矿用领域的首选产品。
预铸聚酯树脂混凝土排水沟	指	预铸聚酯树脂混凝土排水沟是由聚合混凝土所制造，该混凝土由精选的高分子树脂聚合体及天然碎石砂、填充料所组合成聚酯树脂混凝土，合成一种强度高、重量轻，且能抵抗化学品侵蚀的混凝土。适用于公共建筑、工业、商业、民用建筑的室外场地排水系统；用于砖石铺装地面、景观构造地面；适用于机场、港口、工业场地、卸货场等重荷载交通区域、亦适用于道路路面排水。
聚酯树脂混凝土顶管	指	聚酯树脂混凝土顶管为铸模成型，原料为树脂混凝土，其为用高分子不饱和树脂取代传统混凝土中的水泥及水，在混合粗细骨材及添加物，反应键结硬化形成材质均匀的复合材料，是一种重量轻、抗腐蚀的材料，是制造排水沟底座构件的理想环保材料。

连续缠绕玻璃纤维增强管	指	连续缠绕玻璃纤维增强管道该产品为在连续输出的模具上，把树脂、连续纤维、短切纤维和石英砂按一定要求采用环向缠绕方法连续铺层，并经固化后切割成一定长度的管材产品。应用于石油管道、化工管道、电力管道、制药管道、造纸浆液、城市给排水管道、工业污水管道、海水淡化管道、煤气输送管道、天然气输送管道等。
管件	指	用于管道系统中的连接，包括井、弯头、三通、变径管、法兰根及其它功能性配件，是管道系统的一部分。管件可以是与管材同质的或非同质的，本次发行人自行生产的管件是与管材同质（即 HDPE 材质）
全系列埋地排水管道系统	指	指埋地排水管网中所使用的全部规格管材及与之相匹配的管件
环刚度	指	是塑料埋地排水管的一个重要指标，其定义为管道在承受载荷时，沿受力方向发生 3% 变形时，单位面积的管道所承受的力。国际上表示塑料埋地排水管的抗外压负载能力的综合数值指标。环刚度的单位为千牛每平方米（KN/m ² ），根据国家标准 GB/T18477-2001、GB/T19472.1-2004、GB/T19472.2-2004 等规定，塑料排水管的环刚度共分为 2、4、8、16 四个级别，并规定在管径≥500mm，允许使用 2 级环刚度，GB/T19472.1-2004、GB/T19472.2-2004 还增补了 6.3、12.5 两个非首选级别。塑料埋地排水管注重刚柔并济，如果管材的环刚度太小，管材可能发生过大变形或出现压屈失稳破坏。反之，如果环刚度选择得太高，必然采用过大的截面惯性矩，将造成用材料太多，成本过高。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纳川股份	股票代码	300198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纳川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Superpip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CGF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志江		
注册地址	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2800		
办公地址	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28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nachuan.com/		
电子信箱	nachuan@nachua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靖	陈漳全
联系地址	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电话	0595-87770399	0595-87770616
传真	0595-87962111	0595-87962111
电子信箱	luojing@nachuan.com	chenzhangquan@nachua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21,313,664.25	277,891,443.14	8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3,798,604.00	42,766,521.32	-4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2,168,282.26	41,404,766.55	-4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671,920.81	70,273,500.16	-246.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469	0.1690	-246.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	0.102	-44.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	0.102	-4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	3.84%	-1.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3.71%	-1.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25,162,371.92	1,555,756,441.79	2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29,381,185.44	1,113,908,212.80	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157	2.6785	1.39%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313.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0,789.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213.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5,940.77	
合计	1,630,321.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1、产品推广与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做有利于环保、节能减排的高端产品。但不管是给排水领域还是新能源汽车领域，都面临国内一些其它竞争对手以及市场新进入者在市场上的挑战。公司首先持续不断打造与提升公司的产品力、渠道力、品牌力、服务力等核心竞争力，保持并巩固原有管材行业优势的同时，整合新能源汽车行业资源，充分运用利用上述产品力、渠道力、品牌力、服务力等核心竞争力来一并展开新能源汽车总成的推广，加大投入以开拓或巩固自身在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领域的市场地位。目前，福建万润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产品在福建省的市场占有率已处于领先地位，省外销售网络的布局亦基本成型。

2、销售区域的不断扩大带来的市场管控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产品种类不断增加以及销售区域不断扩张，对销售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其中包括价格系统管控以及区域市场协调等问题。公司在传统区域进行精耕细作实现业绩增长的基础上，也成功开拓了几个新区域市场，对市场管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此，公司在业务规模快速扩张的背景下审慎思考，匹配解决快速发展过程中的精细化管理问题，通过多项措施提升销售管理和运营，旨在为“健康、持续、快速”发展进一步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对销售骨干的培养，以应对将来销售区域不断扩张带来的人才需求。

3、综合管理水平亟待提高的风险

现阶段公司管理结构相对简单，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以及实施精细化管理策略的要求，管理半径加大，加上新入领域的跨行业管理，未来公司在机制建立、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将面临更大的挑战。为此公司不断创新管理机制，借鉴并推广适合公司发展的管理经验，致力于同步建立起较大规模企业所需的现代科学管理体系。

4、人力资源建设与激励机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公司人力资源体系规划及激励机制的重要性日益突显，各类新人尤其是中高端人才等逐步到位，但人才培养与文化磨合有一个过程，如磨合效果未达预期，可能会影响公司既定计划与目标的实现。为此，公司继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优化了选人和用人机制，搭建了人才培养体系；引入职业发展双通道，完善员工考评体系。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对个中心、职能部门岗位职责及人员配备的双重优化。

5、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销售订单不断增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仍然较大，将为公司带来一定的风险。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为此，公司一方面加强合同审核、发货控制、应收款催讨等各项措施，实现应收款事前、事中、事后各阶段的把控；另一方面，公司积极调整营销售模式，在原有客户关系的基础上，培养央企及地方大企业的战略客户合作关系，公司开展与其长期、紧密合作，形成资源共享、资金互补、共同市场、紧密型客户关系。

6、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的风险

公司所提供的给排水管材、新能源汽车总成等产品及技术服务，均符合国家节能减排及环保要求。随着国家对于“节能、减排”的日益重视，以及对污染治理投入的不断加大，将为公司业务带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但公司所服务的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关联度较高，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出现不利变化，导致大量污染治理项目资金不能落实亦或国家戛然切断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扶持，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影响。

7、政策落实情况不达预期或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业务虽然都具有很强的盈利能力，但都带有一定的政策导向。一方面，国家及地方政府对管网建设相关行业的发展政策影响着行业的发展速度，随着国家对管网建设的日益重视，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来推动管网建设，但也将同时出台规范约束类政策，进一步规范及约束政府及市场相关行为；另一方面，新能源汽车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长期来看，国家将会持续加大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支持力度，各种财税补贴、产业政策也正在陆续出台、细化和落实。但新能源汽车产业相关鼓励政策不能顺利落实到位或落实有所滞后，将使福建万润面临新能源汽车鼓励政策不达预期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市场管理部门密切关注相关监管部门的政策动态，定期向管理层汇报，主动积极的应对可能发生的政策风险；同时，公司通过不断优化产品结构、降低成本及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来应对上述风险。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131.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7.6%，营业成本42,454.4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0.37%，销售费用2,301.8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9.29%，财务费用683.4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8.81%，营业利润3,606.6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12%，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2,379.8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4.3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267.1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46.10%。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充分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21,313,664.25	277,891,443.14	87.60%	子公司纳川贸易营业额增加及新增子公司福建万润增加的销售收入
营业成本	424,544,411.93	192,650,436.82	120.37%	公司纳川贸易因业务量增加以及母公司管材毛利率降低导致销售成本的增加
销售费用	23,018,234.18	15,418,330.10	49.29%	子公司纳川贸易销售收入的增加导致的装运费的增加及新增子公司福建万润新增、上海耀华的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6,860,901.84	30,895,770.42	19.31%	
财务费用	6,834,608.76	3,822,202.48	78.81%	募集资金使用导致利息收入减少且本期融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7,376,040.47	8,334,061.04	-11.50%	
研发投入	6,801,174.21	7,915,841.17	-1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71,920.81	70,273,500.16	-246.10%	子公司纳川贸易、福建万润因业务量增大导致存货增加，从而导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降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34,095.24	-137,958,278.77	26.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151,521.13	-1,446,533.52	18,084.48%	公司经营需要增加借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890,472.44	-69,691,315.46	181.63%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由于子公司纳川贸易营业额增加及新增子公司福建万润销售收入增加，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87.60%。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与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签订《固戍污水处理厂新安片区污水支管网一期工程等 11 个污水支管网工程管材采购 I 标》，合同金额总计人民币 13,041.75 万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项目供货额达 13,210.21 万元。该项目已基本完成供货。

(2) 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与深圳市光明新区城市建设局正式签订了《货物采购合同》，本合同总金额 4,344.30 万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项目供货额达 3,327.71 万元，该项目也已基本完成供货。

(3) 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4 日中标崇山污水处理厂、惠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总投资额约 56,238 万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完成工程量 24,515 万元，其中，崇山厂区部分工程已进行初步验收，惠西污水处理厂工程已进入试运行。该项目暂未进入回购期。

(4) 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10 日中标永春县轻工基地北区场地平整及道路工程 BT 项目，建设规模工程造价（最高控制价）9,338.70 万元人民币，具体范围以经审核的施工图纸的内容为准。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工程已竣工，确认工程量为 8,158.32 万元，同时已完成财政审核，财审金额 7,144.35 万元。该项目已收到回购款、建设期利息及投资回报共 4,044 万元。

(5) 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1 日中标泉港区南山片区地下管网 BT 项目，并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签订《泉港区南山片区地下管网特许经营投资建设及回购（BT）协议》，总投资额约 44,386.2 万元，最终将以经泉港区审计局审核的工程结算造价为准。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完成工程量 12,223 万元。截至 2014 年 8 月业主方确认的工程量(暂未经财政审核)已提前回购，该项目已收到回购款 6,793 万元。

(6) 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3 日同江西中越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金额为 11,595.68 万元的合同，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累计发货值为 5,579.55 万元。

(7) 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纳川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同大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总金额为 5,067 万元的《管材购销合同》，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累计发货值为 280 万元。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范围：主要从事给排水管道及配套管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为给排水系统的设计和施工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131.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7.6%；营业利润3,606.6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12%；归属母公司净利润2,379.8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4.35%。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行业						
市政及行业	122,218,327.42	85,090,476.75	30.38%	55.23%	76.20%	-8.29%
贸易类	292,601,415.24	275,268,319.78	5.92%	175.48%	172.25%	1.12%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	70,590,818.35	40,485,370.13	42.65%			
分区域						
华东地区	151,985,586.77	99,858,014.32	34.30%	23.03%	46.10%	-10.37%
华东地区（贸易类）	292,601,415.24	275,268,319.78	5.92%	175.48%	172.25%	1.12%
分产品						
贸易类	292,601,415.24	275,268,319.78	5.92%	175.48%	172.25%	1.12%
HDPE 缠绕结构壁 B 型管	74,718,427.93	44,852,677.74	39.97%	-46.12%	-36.18%	-9.35%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	70,590,818.35	40,485,370.13	42.65%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12月1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司对福建万润增资16,065万元享有福建万润增资后51%的股权。鉴于福建万润新增订单情况较好，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收购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5%股权的公告》，公司以自有资金4,725万元进一步收购福建万润原股东持有福建万润15%股权，上述收购事项所涉及的工商变更于2015年3月26日办结，公司持有福建万润66%的股权，福建万润在报告期内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新增产品——新能源汽车混合动力动力总成以及纯电动动力总成，报告期内，福建万润为公司贡献利润18,875,671.98元，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持有福建万润66%的股权，福建万润在报告期内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新增产品——新能源汽车混合动力动力总成以及纯电动动力总成，该产品为新能源汽车生产过程中的重要核心部件，具有较高的技术和品质的要求。公司的动力总成产品在2015年上半年度销售情况良好，市场占有率逐渐攀升，产品的市场知名度不断提高，同时由于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目前发展势头良好，预计未来该新业务有助于公司提升整体经营业绩。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贸易及新能源汽车领域有较大的发展，因此前五大供应商的构成及比例较上年同期均发生了变化，主要情况为增加了贸易业务和新能源汽车零配件供应商，对公司未来经营无明显影响，公司会进一步加强采购流程管理，降低风险，提高成本优势。本报告期供应商前五大采购额合计21,567.69万元，占总采购量49.61%，具体供应商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1	供应商一	73,358,700.96
2	供应商二	49,504,992.46
3	供应商三	32,437,390.66
4	供应商四	31,074,804.18
5	供应商五	29,301,017.00
合计		215,676,905.26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贸易及新能源汽车领域有较大的发展，因此前五大客户的构成及比例较上年同期均发生了变化，主要情况为增加了贸易业务和新能源汽车客户，有助于公司未来经营多元化发展，降低行业波动影响，提高持续发展能力。本报告期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总额19,128.44万元，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总额36.69%，具体客户如下：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不含税元）
1	客户一	66,499,660.87
2	客户二	59,827,776.04
3	客户三	35,312,859.15
4	客户四	15,141,870.09
5	客户五	14,502,239.66
合计		191,284,405.80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净利润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5,856,235.59
惠安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3,096,520.43
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混合动力总成、纯电动总成及汽车配件的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18,875,671.98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及研发取得如下进展：

1、关于预制树脂混凝土排水沟：树脂混凝土排水沟生产线已开始推广应用。2015年7月2日该产品顺利通过住建部组织专家进行的产品科技评估，产品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我司技术中心已向住建部标准定额司提出制订2016年树脂混凝土排水沟行业标准计划，尚待定额司标准制订计划的出台；参与编制的福建省建筑工程设计图集已进入征求意见稿阶段。

2、关于聚丙烯缠绕结构壁管材：作为第一起草人主编的福建省地方标准 DB35/T1501-2015《埋地排水用聚丙烯（PP）缠绕结构壁管材》已于2015年6月1日正式发布实施；2015年8月，泉州分公司购置一条聚丙烯缠绕结构壁管材专用生产线，目前生产线正在进行安装调试。

3、关于节流连接型聚乙烯（PE）缠绕结构壁管：2015年5月正式完成专利技术协议签订，并完成生产线的加热技术改进及节流连接型聚乙烯（PE）缠绕结构壁管的试制，开发管材规格为DN200-DN600，将作为公司该规格范围的主推产品，形成市场差异化，进一步带动聚乙烯（PE）缠绕结构壁管的技术发展，提升管道连接密封性能与施工效率，是我司在大口径塑料排水管道连接技术上的巨大突破。

4、关于改性树脂混凝土排水产品：2015年6月我司省院士专家工作站正式获得授牌，并于7月份与华南理工大学开展技术交流，针对树脂混凝土产品改性研究形成共识，目前正进一步从增强树脂混凝土材料强度，降低材料密度的角度研究开发新型产品，为拓展树脂混凝土排水沟产品应用规格与范围进行可行性分析。

上述产品在报告期内都已取得阶段性的进展，公司将陆续将上述产品和技术成果转化为生产力，为公司未来业绩添砖加瓦。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国家统计局最新公布的数据中显示，2015年上半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28,441.8亿元，同比下降0.7%；股份制企业实现利润总额18,552.6亿元，下降1.7%。工业企业利润整体呈现下滑态势。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党中央、国务院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科学精准实施宏观调控，坚定不移推进体制改革与制度创新，国民经济运行处在合理区间，主要指标逐步回暖，呈现缓中趋稳、稳中有好的发展态势。

公司目前生产的新型环保产品已经涵盖水资源循环系统的各个领域，包括雨水收集、污水排放、引水给水、中水回用、工业/农业用水和化学介质输送。公司主营产品包括HDPE缠绕结构壁B型管、钢骨架聚乙烯(PE)塑料复合管、连续缠绕玻璃纤维增强管道、聚酯树脂混凝土顶管及预铸聚酯树脂混凝土排水沟等新型管材，在国内管道行业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

管道行业在我国的发展速度逐步加快，根据国家环保及可持续性发展战略、规范市场和质量可靠的管道系统等各种需要，新型管材的需求量越来越道，给公司带来了更好机遇。近年来，关于支持城市管网建设的规划和整体意见不断出台，如《全国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2011—2020年）》、《“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中央水利工作会议精神、《西部大开发“十二五”规划》、《水利发展“十二五”规划》、《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等，并且住建部于近期会同财政部开展了中央财政支持地下综合管廊试点工作，确定了包头等10个城市为试点城市，计划3年内建设地下综合管廊389公里（今年开工190公里），总投资351亿元，其中中央财政投入102亿元，地方政府投入56亿元，拉动社会投资约193亿元。同时，以试点示范带动全国建设地下综合管廊的积极性。据统计，目前全国共有69个城市在建的地下综合管廊，约1000公里，总投资约880亿元；吉林省在全省范围开展地下综合管廊建设，2015至2018年计划建设1000公里地下综合管廊，总投资约1000亿元，今年计划开工建设148公里。并且加强地下综合管廊规划管理工作。住建部今年印发了《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规划编制指引》，指导各地科学合理地规划综合管廊建设区域及布局，要求管廊工程规划期限应与城市总体规划期限一致，建设目标和重点任务应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最后，加快建立完善地下综合管廊标准规范。目前已发布了《城市综合管廊工程技术规范》、《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城市综合管廊工程投资估算指标》等标准规范，有力地支持了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工作国内各城市对于环保型管材的需求有明显增长趋势。

公司在2015年第一季度的销售情况不理想，但二季度有明显好转，环比上升较多，市场回暖迹象明显，同时公司不断强化技术研发能力和销售策略，努力为客户提供更加丰富和优质的多类型新型管材，坚定不移的实施从单一的大口径埋地排水管供应商向国内最大的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给排水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的整体战略，目前已经获得了客户的良好反馈，公司产品在各区域市场的认可度逐渐提高，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深耕区域市场，不断提高经营业绩。

另一方面，我国的新能源汽车产业持续升温，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提供的数据，2015年1—7月，新能源汽车生产95530辆，销售89549辆，同比分别增长2.5倍和2.6倍。其中纯电动汽车产销60294辆和55180辆，同比分别增长2.7倍和3倍；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35236和34369辆，同比分别增长2.2倍和2.1倍。

国务院于2015年5月8日公布《中国制造2025》，提出“继续支持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汽车低碳化、信息化、智能化核心技术，提升动力电池、驱动电机、高效内燃机、先进变速器、轻量化材料、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的发展战略，为我国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指明了方向。

在政策整体向好的情况下，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呈现繁荣景象，市场需求旺盛，由于公司子公司福建万润的技术和品质已经得到了各地客户广泛的认可，因此在市场环境整体繁荣的大背景下，福建万润的发展速度较快，销售状况良好，市场占有率不断攀升，在报告期内实现了1,887.57万元的净利润，相比去年大幅度增长。并且随着福建万润的产品和技术不断完善，预计下半年仍然会保持较快的增长态势。

未来，政策和市场对于新能源汽车领域的规则划分会越来越细致，各项技术指标的要求也会越来越高，公司在报告期内不断加大对于相关技术的研讨和研发，讨论修订未来几年贴合政策以及市场的产品研发路线，确保在不断高速发展的新能源汽车行业中始终保持技术领先和成本优势，以不断扩大市场区域，促进市场占有率的高速增长。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2015年，公司制定了各项经营计划，在致力于做精、做强、做大传统管材业务的同时，进一步进军新能源汽车领域，以成为环保行业的领军企业为奋斗目标。报告期内因市场环境等原因，导致公司利润出现下滑，但第二季度的环比回暖为公司确立业绩拐点打下了良好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131.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7.6%，营业成本42,454.4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0.37%，销售费用2,301.8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9.29%，财务费用683.4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8.81%，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2,379.8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4.35%。

年度经营计划重点工作执行情况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扩大新产品应用领域及扩张新市场：虽然2015年第一季度的整体经营情况不理想，但是第二季度公司业绩复苏较快，实现环比快速增长，公司强化了产品定义，保证了良好的毛利水平，贯彻给排水系统全套解决方案提供商概念，推广新型、节能、环保的高性能给排水材料，多渠道加强市场推广与合作，积极参与市政排水PPP项目，为2015年下半年管材业务的持续增长打下了良好基础，为实现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提供了有力支撑。

(2)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将产业扩展到环保新领域，暨新能源汽车领域，整个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势头良好，销售增长较快，产品的客户认可度不断增加，市场反应良好，相关产品的毛利率水平控制稳定，加之国家相关支持政策

不断出台，可预计下半年该业务将保持持续增长，有利于公司完成整体经营计划。

(3)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力量的投入，基于广泛合作与自主研究相结合的原则，积极探索行业内外可持续发展的新机会，2015年8月1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川与中广核签订了《核电HDPE材料联合研发协议》，下半年公司将持续发挥管理团队综合优势，紧抓与公司技术相关、行业市场相关、未来热点等可支撑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商业机会，灵活运用自主研发、合资与收购、兼并等多种方式结合，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以加快实现年度经营计划。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参见本报告之“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中“七 重大风险提示”。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082.6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9.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834.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17.6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39%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96号）文核准，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1.00元，已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713,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共计42,173,5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0,826,500.00元。上述资金已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闽华兴所（2011）验字E-003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总额人民币42,724.19万元，募投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24,110.69万元，扣除上述已使用资金后，公司募集资金2015年6月30日应存余额为人民币247.77万元，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实际余额3,053.55万元，实际余额与应存余额差异人民币2,805.78万元，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2,806.87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1.09万元后的净额。截至2015年6月30日，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3,053.55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	是否已	募集资	调整后	本报告	截至期	截至期	项目达	本报告	截止报	是否达	项目可
----------	-----	-----	-----	-----	-----	-----	-----	-----	-----	-----	-----

募资金投向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金承诺投资总额	投资总额(1)	期投入金额	未累计投入金额(2)	未投资进度(3)= (2)/(1)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期实现的效益	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到预计效益	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纳川管材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	否	6,559.16	6,559.16	0	6,117.34	93.26%	2012 年 10 月 01 日	525.68	6,726.89	是	否
天津纳川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	否	6,115.11	3,328.71	0	3,297.38	99.06%	2012 年 10 月 01 日	179.01	2,535.85	否	否
武汉纳川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	否	7,463.26	7,463.26	0	7,496.99	100.45%	2012 年 10 月 01 日	488.37	7,838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137.53	17,351.13	0	16,911.71	--	--	1,193.06	17,100.74	--	--
超募资金投向											
诏安 BT 项目	是	5,867.03	2,010.35	1.04	2,084.78	103.70%		-9.3	-45.15	是	是
惠安 BT 项目	否	9,000	12,617.61		12,940.47	102.56%		309.65	57.49	否	否
泉港 BT 项目	否	2,400	2,400		2,404.46	100.19%		0.12	-13.48	否	否
永春 BT 项目	否	5,399.95	5,399.95		5,403.01	100.06%		-97.49	643.13	是	否
江苏项目	否	3,000	3,000	384.65	2,975.96	99.20%	2014 年 06 月 01 日	-41.05	-92.54	否	否
四川项目	否	3,000	3,000	3.8	3.8	0.13%	2016 年 12 月 01 日	-41.36	-47.13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4,500	14,500		14,5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9,610.69	9,610.69	1,123.33	9,610.69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2,777.67	52,538.6	1,512.82	49,923.17	--	--	120.57	502.32	--	--
合计	--	72,915.2	69,889.73	1,512.82	66,834.88	--	--	1,313.63	17,603.0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天津纳川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 主要原因:由于所处的地理位置, 招工难, 生产无法正常运行; 市场开拓不够, 北方市场订单比较少, 造成企业年度产值不高, 使本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目标。										

	<p>2、惠安 BT 项目、泉港 BT 项目未进入回购期，暂时无法进行经济效益测算，也不适用产能利用率的测算；根据诏安县财政部门出具的财政性投融资建设工程结算审核结论书，诏安项目实际投资额少于竣工验收后政府审定的项目造价金额，依此计算实际的项目投资收益率能够超过项目投资回报率，因此认定为达到预期效益；根据永春县财政局出具的项目结算评审书，永春 BT 项目实际投资额少于竣工验收后政府审定的项目造价金额，依此计算实际的项目投资收益率能够超过项目约定的融资费用率和投资回报率，因此认定为达到预期效益。</p> <p>3、江苏项目已投产，处于市场开拓阶段，尚未达到预计效益目标。</p> <p>4、四川项目未取得项目建设用地，尚未开工建设。</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与福建诏安金都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正式签订了《建设-转让(BT)合同》，本工程项目总投资额(含回购款及投资收益)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实际投资额以审计后的决算价为准。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约 2,000 多万元，报告期内，完工部分已顺利通过竣工验收。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投资项目 BT 融资建设管理意见的通知》(闽政【2014】9 号)文件要求，由于金都中路市政工程不符合该文件明确要求的 BT 项目适用范围，即 BT 模式仅适用符合法律法规或国务院规定可以举借政府性债务的公共租赁住房、公路等项目，截至本报告日，该项目后续工程已签订解除合同暨项目终止。本项目原计划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超募资金中的 5,867.03 万元对其进行投资建设，由于该项目已部分终止实施，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及利息收入全部投入在建惠安 BT 项目，该举措能够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收益，从而提升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可能，详情参见 2014 年 3 月 1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67,082.65 万元，其中超额募集资金 46,945.12 万元。</p> <p>1、2011 年 5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1 年 5 月 23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实际归还银行贷款 6,500 万元、归还银行承兑汇票 1,000 万元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00 万元。</p> <p>2、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867.03 万元投资建设诏安金都工业集中区路网一期工程(BT)项目。</p> <p>3、2012 年 3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并由子公司及其分公司投资建设诏安金都工业集中区路网一期工程(BT)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867.03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纳川基础设施进行增资，作为公司 BT 项目的投资主体，并下设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诏安分公司作为诏安 BT 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上述部分超募资金其中 5,867 万元计入纳川基础设施的实收资本，0.03 万元计入纳川基础设施资本公积。2012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并由子公司及其分公司投资建设诏安金都工业集中区路网一期工程(BT)项目>的议案》，截至本报告日，纳川基础设施已完成了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p> <p>4、2012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7,000 万元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00 万元，并已全部归还与补充。</p> <p>5、2012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增资并设立合资公司投资建设崇山污水处理厂、惠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9,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纳川基础设施进行增资，纳川基础设施的注册资本由 6,367 万元增至</p>

15,367 万元，并由公司与纳川基础设施合资设立惠安纳川水务有限公司（暂名，最后公司成立时工商核定名称为惠安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惠安 BT 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惠安纳川注册资金定为 23,000 万元，分期到资，其中第一期出资 10,000 万元，公司出资 1,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纳川基础设施出资 9,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上述超募资金，后续出资工作按照惠安 BT 项目实际工程进度且根据法律法规要求时间内逐步到位。201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增资并设立合资公司投资建设崇山污水处理厂、惠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的方案》同意公司用部分超募资金 9,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纳川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增资，惠安纳川已在泉港兴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此专户仅用于崇山污水处理厂、惠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惠安纳川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有关规定使用专户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6、201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由其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2,4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纳川基础设施增资并由纳川基础设施与福建省华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泉州市泉港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港纳川）作为泉港区南山片区地下管网 BT 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泉港纳川注册资本调整为 12,000 万元人民币，首期出资暂定 3,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纳川基础设施投资 99.999%，合资方福建省华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投资 0.001%，其余部分由股东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7、2013 年 6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3,999,460 元对全资子公司纳川基础设施增资，并由纳川基础设施将上述超募资金对永春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增资，该款项仅用于投资建设永春 BT 项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四川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3,000 万元在四川设立全资子公司，暂名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暂定 10,000 万元，首期拟使用超募资金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负责管道、管件及其他给排水设施制造、销售；塑料原料、机电设备批发零售（以工商核定为准）。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江苏泗阳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3,000 万元在江苏泗阳设立全资子公司，暂名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暂定 5,000 万元人民币，首期拟使用超募资金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负责管道、管件及其他给排水设施制造、销售；塑料原料、机电设备批发零售（以工商核定为准）。

8、201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天津纳川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结余资金 2,938.11 万元（含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纳川管材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部分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拟将原募投项目之一纳川管材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的部分投资结构进行调整，除本次募投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额 6,559.16 万元仍然由募集资金支付之外，本次调整后增加的投资额由本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超募资金结余资金 2,949.25 万元（含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此次拟使用结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9、2014 年 3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向的议案》，公司决定将诏安 BT 项目的尚未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入全部投入在建惠安 BT 项目，该举措能够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收益，从而提升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可能。

10、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5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1,107.9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p>适用</p> <p>公司 2011 年 5 月 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1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34,738,653.88 元，其中纳川管材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置换金额为 15,783,450.87 元，天津纳川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置换金额为 3,901,198.01 元，武汉纳川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置换金额为 15,054,005.00 元。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事项出具了闽华兴所（2011）专审字 E-010 号《关于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p>适用</p> <p>(1)201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天津纳川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结余资金 2,938.11 万元（含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原因：</p> <p>1、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充分合理运用了天津公司原有生产车间、研发设备的资源优化整合，减少了部分设备的重复投入。</p> <p>2、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募投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充分用活用好公司存量资产，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控制各项成本费用的支出。</p> <p>3、本项目经营性资金均由纳川总部代付，结余铺底流动资金 1,426.59 万元。</p> <p>(2) 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1,107.95 万元（以及未来可能产生的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原因：</p> <p>1、截至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累计已计划的超募资金使用金额为 44,892.556 万元，实际已使用 45,857.74 万元(含利息)，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剩余可使用的超募资金金额为 119.72 万元(含利息)。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实际需要，公司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的余额 119.72 万元（以及未来可能产生的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纳川管材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以下简称“泉港募投项目”）中的生产车间及研发大楼目前已投入使用。截至 2015 年 4 月 20 日，泉港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01.84 万元，其组成为项目质保金及节余资金。鉴于质保金支付时间及具体金额无法准确预计，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实际需要，公司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的余额 601.84 万元（以及未来可能</p>

	<p>产生的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待实际需支付时使用自有资金支付该款项。</p> <p>3、天津募投项目前次使用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募集资金专户中尚存 158.84 万元为未支付的设备款和质保金。截至 2015 年 4 月 20 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账户余额为 147.32 万元,其中,尚需支付设备尾款 30.35 万元,其余 116.97 万元为节余资金。因设备尾款支付时间无法准确预计,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实际需要,公司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的余额 147.32 万元(以及未来可能产生的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待实际需支付时使用自有资金支付该款项。</p> <p>4、诏安 BT 项目前次变更超募资金投向后,于 2014 年 7 月 25 日收到福建诏安金都资产运营有限公司退回的项目履约保证金 167 万元。截至 2015 年 4 月 20 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账户余额为 239.07 万元。根据相关合同,该项目的质保金为 83.34 万元,因质保金支付时间及具体支付金额无法准确预计,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实际需要,公司使用上述超募资金专户中的余额 239.07 万元(以及未来可能产生的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待实际需支付时使用自有资金支付该款项。</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和以定期存款形式存放在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中未发现存在其他问题和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度经营计划详见公司 2015 年 2 月 1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2014 年年度报告》，在报告期内执行情况详见本章节之“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年度经营目标不代表公司 2015 年盈利预测，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管道施工量放缓，导致公司管材出货量较去年同期下降。同时，随着企业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人工成本、财务费用增加，折旧、摊销等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

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增速加快，市场需求旺盛，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业务发展良好。虽然公司第二季度管材出货量较一季度有所回升，由于第一季度业绩下降比例较大，导致公司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2015年3月13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15,876,5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8,317,530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于2015年5月8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黄键/福建盈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凌玉章/蓝雪英/李大敏/邹慧云	福建万润51%股权	16,065	完成收购				否		2014年12月10日	详见2014年12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更新后)》2014-132
黄键/福建盈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凌玉章/蓝雪英/李大敏/	福建万润15%股权	4,725	完成收购				否		2015年02月10日	详见2015年2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

邹慧云											info.com.cn)《关于收购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5%股权的公告》2015-017
-----	--	--	--	--	--	--	--	--	--	--	---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12月1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司对福建万润增资16,065万元享有福建万润增资后51%的股权。鉴于福建万润新增订单情况较好，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收购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5%股权的公告》，以自有资金4,725万元进一步收购福建万润原股东持有福建万润15%股权。上述收购事项所涉及的工商变更于2015年3月26日办结。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1月9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280万股(含5,280万股)A股股票,其中陈志江先生认购5,280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4年12月23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7.60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0,12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发行对象以现金的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

公司于2015年7月6日发布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调整为7.58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5,293.94万股。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4年12月23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福建纳川贸易有 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10 日	60,000	2014 年 05 月 08 日	505.21	连带责任保 证	2015.05.08	是	是
福建纳川贸易有 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10 日	60,000	2014 年 09 月 03 日	3,322.83	连带责任保 证	2015.09.03	否	是
福建纳川贸易有 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10 日	60,000	2014 年 11 月 18 日	1,094.6	连带责任保 证	2015.11.17	否	是
福建纳川贸易有 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10 日	60,000	2015 年 02 月 06 日	1,730.14	连带责任保 证	2015.12.30	否	是
福建纳川贸易有 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10 日	60,000	2015 年 03 月 31 日	2,757.61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3.30	否	是
福建纳川贸易有 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10 日	60,000	2015 年 04 月 02 日	5,830.45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2.11	否	是
福建纳川贸易有 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10 日	60,000	2015 年 05 月 04 日	73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5.03	否	是
天津纳川管材有 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10 日	10,000	2015 年 05 月 1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5.15	否	是
武汉纳川管材有 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10 日	15,000	2015 年 05 月 1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05.15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B1）			1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B2）				17,970.8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B3）			1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B4）				17,970.8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1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A2+B2+C2）				17,970.8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1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7,970.8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91%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15,970.8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5,970.8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委托金额	委托起始日期	委托终止日期	报酬的确定方式	实际收益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必要程序
-------	------	--------	--------	---------	------	------	----------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根据《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文件要求,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	2014 年 09 月 15 日	2015-03-16	报告期内,公司信守承诺

		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暨注销部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自该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董事会将不再次审议和披露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所有募集资金将存放于专户管理，并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对于尚没有具体使用项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公司最晚于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该部分资金的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公司实际使用该部分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	2011 年 04 月 07 日	9999-12-31	报告期内，公司信守承诺

		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陈志江、张晓樱	<p>“（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地位或身份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p> <p>（2）截至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p> <p>（3）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p>	2011年04月07日	9999-12-31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

	<p>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4)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纳入</p>			
--	--	--	--	--

	<p>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5）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6）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p>陈志江;林绿茵;傅义营;王利群;杨辉;肖仁建</p> <p>“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p>	<p>2011年04月07日</p>	<p>9999-12-31</p>	<p>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p>

	<p>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p>			
--	---	--	--	--

		<p>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陈志江、刘荣旋</p>	<p>陈志江先生、刘荣旋先生计划在未来六个月内(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合竞价和大宗交易)适时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陈志江先生计划增持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刘荣旋先生计划增持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并同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p>	<p>2015 年 07 月 10 日</p>	<p>2016-01-11</p>	<p>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p>
	<p>陈志江、刘荣旋</p>	<p>“本协议各方同意,在行使以下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和表决权等股东</p>	<p>2013 年 09 月 12 日</p>	<p>2016-09-11</p>	<p>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p>

		<p>权利和履行相关股东义务时，形成一致行动：</p> <p>1、协议双方同意，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不能履行或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职责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第一百零二条第二款的规定和《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条第五款的约定，形成一致行动意见，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2、协议双方同意，根据公司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二款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第五十三条第二款的约定，若需在股东大会召集前提出临时议案的，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 10 日内形成一致行动意见，共同提交书面的临时提案。3、协议双方同意，根据公司法第一百零四条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和</p>			
--	--	--	--	--	--

	<p>第七十八条的约定，就下列事项形成一致行动意见，行使表决权：(一)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公司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更换、报酬确定等事项；(三)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及公司各种经营管理方案；(四)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五)发行公司债券；(六)修改公司章程；(七)公司法、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应履行职权的其他相关事项。协议双方同意，在行使其他公司股东权利和履行其他股东义务过程中，均保持一致的行动意见。”</p>			
	<p>陈志江;林绿茵;王利群;杨辉;肖仁建;傅义营</p>	<p>"如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买入公司</p>	<p>2011 年 04 月 07 日</p>	<p>9999-12-31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p>

		股份的,则由此 所得收益归公 司所有。"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如有)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644,371	17.23%	0	0	0	205,922	205,922	71,850,293	17.2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1,644,371	17.23%	0	0	0	205,922	205,922	71,850,293	17.2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1,644,371	17.23%	0	0	0	205,922	205,922	71,850,293	17.2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4,232,129	82.77%	0	0	0	-205,922	-205,922	344,026,207	82.72%
1、人民币普通股	344,232,129	82.77%	0	0	0	-205,922	-205,922	344,026,207	82.7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15,876,500	100.00%	0	0	0	0	0	415,876,500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利群	160,968		102,656	263,624	高管锁定股	2015-07-13
杨辉	207,000		69,000	276,000	高管锁定股	2015-07-13
肖仁建	49,534		0	49,534	高管锁定股	9999-99-99
傅义营	102,796		34,266	137,062	高管锁定股	2015-07-13
陈志江	50,649,300		0	50,649,300	高管锁定股	9999-99-99
刘荣旋	20,474,773		0	20,474,773	高管锁定股	9999-99-99
合计	71,644,371	0	205,922	71,850,293	--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88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志江	境内自然人	16.24%	67,532,400	不变	50,649,300	16,883,100		
张晓樱	境内自然人	16.24%	67,532,400	不变	0	67,532,400	质押	40,000,000
刘荣旋	境内自然人	6.56%	27,299,698	不变	20,474,773	6,824,925	质押	15,850,000
刘炜	境内自然人	5.72%	23,799,700	不变	0	23,799,700		

林绿茵	境内自然人	4.84%	20,115,300	累计减持 15,898,400 股	0	20,115,300	质押	10,000,000
钱明飞	境内自然人	2.14%	8,911,916	不变	0	8,911,916	质押	8,000,0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7,913,783	不变	0	7,913,783		
中国建设银行一信诚精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6,633,066	累计增持 6,633,066 股	0	6,633,06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1.37%	5,687,951	累计增持 5,687,951 股	0	5,687,95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3,559,683	累计增持 3,559,683 股	0	3,559,68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董事长陈志江先生与公司副董事长刘荣旋先生于 2013 年 9 月 12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2、公司股东刘炜先生与副董事长刘荣旋先生系父子暨一致行动人关系。3、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晓樱	67,532,400	人民币普通股	67,532,400					
刘炜	23,799,7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99,700					
林绿茵	20,11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15,300					
陈志江	16,88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83,100					
钱明飞	8,911,916	人民币普通股	8,911,916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913,783	人民币普通股	7,913,783					
刘荣旋	6,824,925	人民币普通股	6,824,925					
中国建设银行一信诚精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633,066	人民币普通股	6,633,06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5,687,951	人民币普通股	5,687,95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59,683	人民币普通股	3,559,68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董事长陈志江先生与公司副董事长刘荣旋先生于 2013 年 9 月 12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2、公司股东刘炜先生与副董事长刘荣旋先生系父子暨一致行动人关系。3、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陈志江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67,532,400	0	0	67,532,400	0	0	0	0
刘荣旋	副董事长	现任	27,299,698	0	0	27,299,698	0	0	0	0
王利群	副总经理	离任	263,624	0	0	263,624	0	0	0	0
肖仁建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66,046	0	0	66,046	0	0	0	0
杨辉	董事	离任	276,000	0	0	276,000	0	0	0	0
傅义营	董事, 副总经理	离任	137,062	0	0	137,062	0	0	0	0
宋守荣	副总经理	离任	0	0	0	0	0	0	0	0
洪波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0
陈少华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0
刘玉林	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0
陈志良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蔡秋林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林小峰	监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0
蔡乐敏	董事, 财务负责人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简德武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0
罗靖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林燕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邱晓华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方建华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凌玉章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黄春燕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陈岱松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95,574,830	0	0	95,574,830	0	0	0	0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荣旋	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1月09日	任期满离任
杨辉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1月09日	任期满离任
刘玉林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1月09日	任期满离任
傅义营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1月09日	任期满离任
陈少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1月09日	任期满离任
洪波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1月09日	任期满离任
简德武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1月09日	任期满离任
王利群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1月09日	任期满离任
林小峰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1月09日	任期满离任
宋守荣	副总经理	离职	2015年04月28日	个人原因离职
陈志江	总经理	聘任	2015年01月09日	被聘任

蔡乐敏	董事	被选举	2015 年 01 月 09 日	被选举
罗靖	副总经理	聘任	2015 年 01 月 09 日	被聘任
邱晓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5 年 01 月 09 日	被选举
林燕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5 年 01 月 09 日	被选举
陈岱松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5 年 01 月 09 日	被选举
方建华	董事	被选举	2015 年 01 月 09 日	被选举
凌玉章	董事	被选举	2015 年 01 月 09 日	被选举
黄春燕	监事	被选举	2015 年 01 月 09 日	被选举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1,497,517.04	202,921,407.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902,165.13	23,839,000.00
应收账款	597,387,897.28	514,244,734.62
预付款项	36,724,462.71	13,703,377.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67,374.25	456,06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866,783.76	22,613,600.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7,514,785.04	120,055,468.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543,706.16	
流动资产合计	1,151,504,691.37	897,833,648.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20,999,516.42	282,145,263.07
长期股权投资	8,803,959.8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2,638,954.39	287,756,319.00
在建工程	1,177,438.68	2,614,292.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398,737.89	16,328,986.42
开发支出		
商誉	88,540,863.75	3,436,790.28
长期待摊费用	7,818,564.40	6,790,609.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23,648.52	14,494,536.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55,996.62	44,355,996.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3,657,680.55	657,922,793.34
资产总计	1,925,162,371.92	1,555,756,441.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4,656,523.52	129,551,894.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8,928,440.00	102,035,510.00

应付账款	131,866,110.43	122,865,171.49
预收款项	52,560,429.29	22,772,955.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05,850.83	8,803,397.56
应交税费	17,180,050.61	10,208,773.62
应付利息	447,242.75	687,709.5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286,318.07	35,230,775.1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6,130,965.50	432,156,187.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5,192.31	323,98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8,081.86	348,081.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443,274.17	672,063.76
负债合计	716,574,239.67	432,828,250.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5,876,500.00	415,876,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0,812,888.37	360,812,888.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317.21	-39,215.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7,317.21	-39,215.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135,477.97	37,135,477.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5,603,636.31	300,122,56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9,381,185.44	1,113,908,212.80
少数股东权益	79,206,946.81	9,019,978.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8,588,132.25	1,122,928,19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25,162,371.92	1,555,756,441.79

法定代表人：陈志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乐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环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993,268.86	67,429,938.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0,000.00	20,350,000.00
应收账款	429,764,542.49	425,967,914.60
预付款项	5,775,006.83	2,359,975.9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2,748,296.07	84,044,937.83
存货	22,790,722.19	18,322,617.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22,871,836.44	618,475,384.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3,365.61	253,365.61
长期股权投资	855,397,172.31	633,693,212.4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5,507,610.38	115,267,962.67
在建工程	25,000.00	2,045,58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91,919.11	3,565,843.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94,076.25	6,707,13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57,218.17	9,120,890.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05,996.62	40,605,996.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1,532,358.45	811,259,991.11
资产总计	1,624,404,194.89	1,429,735,375.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000,000.00	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000,000.00	87,000,000.00
应付账款	20,928,431.03	17,522,060.78
预收款项	1,284,689.71	1,016,628.80
应付职工薪酬	2,008,769.03	5,520,714.81
应交税费	5,431,780.31	5,868,798.28
应付利息	412,552.77	155,611.0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6,141,014.62	161,287,326.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6,207,237.47	358,371,140.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5,192.31	323,98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8,081.86	348,081.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443,274.17	672,063.76
负债合计	556,650,511.64	359,043,204.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5,876,500.00	415,876,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3,160,448.52	363,160,448.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135,477.97	37,135,477.97
未分配利润	251,581,256.76	254,519,744.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7,753,683.25	1,070,692,171.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4,404,194.89	1,429,735,375.3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1,313,664.25	277,891,443.14
其中：营业收入	521,313,664.25	277,891,443.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4,469,747.49	240,438,119.92
其中：营业成本	424,544,411.93	192,650,436.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29,838.62	1,848,024.36
销售费用	23,018,234.18	15,418,330.10
管理费用	36,860,901.84	30,895,770.42
财务费用	6,834,608.76	3,822,202.48
资产减值损失	1,181,752.16	-4,196,644.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22,926.23	12,035,927.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3,959.8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66,842.99	49,489,250.87
加：营业外收入	2,275,266.61	1,624,757.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39,004.10	13,344.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03,105.50	51,100,664.23
减：所得税费用	7,376,040.47	8,334,061.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27,065.03	42,766,603.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98,604.00	42,766,521.32
少数股东损益	6,928,461.03	81.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01.3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01.3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01.3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101.3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718,963.67	42,766,603.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90,502.64	42,766,521.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28,461.03	81.8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7	0.1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7	0.1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陈志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乐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环英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8,371,306.10	173,195,362.65
减：营业成本	90,535,262.04	102,551,138.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2,334.32	1,433,633.55
销售费用	10,782,378.89	11,912,077.59
管理费用	18,277,771.93	19,160,681.19
财务费用	3,177,569.32	-233,500.12
资产减值损失	-188,075.68	-2,682,702.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959.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78,025.16	41,054,033.82
加：营业外收入	1,250,800.71	1,149,147.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2,052.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16,773.77	42,203,181.20
减：所得税费用	937,731.77	6,348,565.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9,042.00	35,854,615.7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79,042.00	35,854,615.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7,226,954.66	353,049,570.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779.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81,151.83	1,560,376.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108,106.49	354,797,726.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5,686,441.63	203,121,715.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701,032.39	23,823,694.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23,138.46	30,740,603.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69,414.82	26,838,21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780,027.30	284,524,22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71,920.81	70,273,500.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4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73,267.31	20,865,066.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51,950.15	15,596,549.6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8,826,409.22	-731,129.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75,287.00	102,227,79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174,095.24	137,958,278.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34,095.24	-137,958,278.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41,357.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718,153.21	65,915,918.2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6,866.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718,153.21	78,704,142.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613,524.09	72,907,907.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53,107.99	3,590,036.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2,73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566,632.08	80,150,675.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151,521.13	-1,446,533.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44,967.36	-560,003.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890,472.44	-69,691,315.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921,407.89	254,318,547.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811,880.33	184,627,231.5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456,892.71	196,963,253.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00,026.08	68,977,81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456,918.79	265,941,073.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745,904.36	100,446,655.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50,101.67	15,776,122.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91,459.51	22,648,738.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951,755.16	77,049,19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639,220.70	215,920,71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301.91	50,020,357.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08,860.43	13,276,266.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1,400,000.00	29,448,060.2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008,860.43	42,724,327.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08,860.43	-42,724,327.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1,157.4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9,883,130.9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539.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883,130.99	1,891,696.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883,130.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45,160.24	1,243,66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2,73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28,291.23	4,896,398.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54,839.76	-3,004,701.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8.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36,701.09	4,291,328.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29,938.81	102,118,416.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93,237.72	106,409,745.2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5,876,500.00				360,812,888.37		-39,215.85		37,135,477.97		300,122,562.31	9,019,978.18	1,122,928,190.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5,876,500.00				360,812,888.37		-39,215.85		37,135,477.97		300,122,562.31	9,019,978.18	1,122,928,190.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01.36				15,481,074.00	70,186,968.63	85,659,941.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01.36				23,798,604.00	6,928,461.03	30,718,963.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258,507.60	63,258,507.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3,258,507.60	63,258,507.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317,530.00		-8,317,53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				,189.83				490.62		,269.34	03.00	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206.00				-4,128,928.46						42,766,521.32	-2,100,418.26	36,006,968.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766,521.32	81.87	42,766,603.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0,206.00				-1,781,368.31							-2,100,500.13	-4,412,074.4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4,044.00				1,227,113.44							-2,100,500.13	-759,342.6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44,250.00				-3,008,481.75								-3,652,731.7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347,560.15								-2,347,560.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8,71				571,333				32,431,		319,060	1,184.7	1,131,5

	8,250.00				,261.37			490.62		,790.66	4	44,977.39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5,876,500.00				363,160,488.52				37,135,477.97	254,519,744.76	1,070,692,171.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5,876,500.00				363,160,488.52				37,135,477.97	254,519,744.76	1,070,692,171.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38,488.00	-2,938,488.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79,042.00	5,379,042.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317,530.00	-8,317,53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17,530.00	-8,317,53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5,876,500.00				363,160,48.52				37,135,477.97	251,581,256.76	1,067,753,683.2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9,248,456.00				575,462,189.83				32,431,490.62	233,055,683.65	1,050,197,820.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9,248,456.00				575,462,189.83				32,431,490.62	233,055,683.65	1,050,197,820.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206.00				-1,781,368.31					35,854,615.78	33,543,041.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854,615.78	35,854,615.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0,206.00				-1,781,368.31						-2,311,574.3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4,044.00				1,227,113.44						1,341,157.4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44,250.00				-3,008,481.75						-3,652,731.7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8,718,250.00				573,680,821.52				32,431,490.62	268,910,299.43	1,083,740,861.5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注册地、总部地址、业务性质、主要经营活动以及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1、公司历史沿革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HDPE缠绕增强管生产及销售厂家，公司名称原为泉州市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称东高管材），成立于2003年6月11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由陈志江、谢美婷、李碧莲、泉州市泉港海燕投资有限公司出资组建，各股东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200	20%
泉州市泉港海燕投资有限公司	300	30%

谢美婷	300	30%
李碧莲	200	20%
合 计	1,000	100%

2008年6月24日，谢美婷女士将其所持有的东高管材4.972%、2.222%、17.5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陈志江先生、李碧莲女士、林绿茵女士；同日，泉州市泉港海燕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30%股权全部无偿转让给陈志江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549.72	54.972%
李碧莲	222.22	22.222%
林绿茵	175.00	17.500%
谢美婷	53.06	5.306%
合 计	1,000.00	100.00%

2008年7月9日，谢美婷女士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5.30%、0.006%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钱明飞先生、林绿茵女士。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549.72	54.972%
李碧莲	222.22	22.222%
林绿茵	175.06	17.506%
钱明飞	53.00	5.300%
合 计	1,000.00	100.00%

2008年9月19日，东高管材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资至3,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500万元，由全体股东按其出资比例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1,924.02	54.972%
李碧莲	777.77	22.222%
林绿茵	612.71	17.506%
钱明飞	185.50	5.300%
合 计	3,500.00	100.00%

2008年10月31日，陈志江先生、李碧莲女士、林绿茵女士、钱明飞先生分别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4.398%、1.778%、1.4%、0.424%股权转让给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同日，陈志江先生、李碧莲女士、林绿茵女士、钱明飞先生分别将所持有的东高管材0.55%、0.222%、0.175%、0.053%股权分别转让给王宗清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陈志江	1,750.840	50.024%
李碧莲	707.770	20.222%
林绿茵	557.585	15.931%
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	8.000%
钱明飞	168.805	4.823%
王宗清	35.000	1.000%
合 计	3,500.000	100.00%

2008年12月23日，公司以截止至2008年10月31日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闽华兴所（2008）审字E-101号审计报告审验确认的净资产中的6,000万元按1:1的比例折为6,000万股，整体变更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各股东持股数和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陈志江	3,001.44	50.024%
李碧莲	1,213.32	20.222%
林绿茵	955.86	15.931%
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	480.00	8.000%
钱明飞	289.38	4.823%
王宗清	60.00	1.000%
合计	6,000.00	100.00%

2009年9月27日，公司股本由6,000万元增资至6,900万元，新增股本900万元由原股东钱明飞、王宗清，以及新股东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阮卫星等22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资金认缴。

2011年3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96号）文核准，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1.00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082.65万元，公司股本由6,900万元增至9,200万元。

2011年9月9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2011年6月30日总股本9,2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4,600万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3,800万股，注册资金变更为人民币13,800万元。

2012年5月14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12年5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首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为38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为122万股，每一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是8.29元。本次增加股本人民币122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889.38万元。变更后的股本总额为人民币13,922万元。

2012年9月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2012年6月30日总股本13,922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6,961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883万股，注册资金变更为人民币20,883万元。

2012年11月公司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首次参加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曾学琳离开公司不符合激励条件而退出股份，公司减少股本人民币5.25万元，变更后公司股本为人民币20,877.75万元。

公司于201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13年5月2日向6名激励对象授予股权激励计划18万份股票期权及18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本由20,877.75万股增加至20,895.75万股。

公司于2013年5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截至2014年5月20日，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期行权期已届满，股票期权共计采取自主行权模式行使权益合计405,000份，其中截止2013年12月31日累计行使权益290,956份，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20,895.75万股增加至20,924.8456万股。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5月20日累计行使权益114,044份，公司总股本由20,924.8456万股增加到20,936.25万股。

公司于2014年5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于2014年6月9日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64.425万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0,936.25万股减少至20,871.825万股。

公司于2014年5月20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并于2014年7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8,718,2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0,871.825万股增加至41,743.65万股。

公司于2014年9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暨注销部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156万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1,743.65万股减少至41,587.65万股。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人民币41,587.65万元。

2、注册地、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泉州市。《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505100003553，法定代表人为陈志江，公司住所为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开发区。

3、业务性质

公司归属于塑料制造业中的塑料板、管、棒材制造业。

4、公司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塑料管道生产销售；钢管塑料防腐处理及塑料防腐钢管成品销售；塑料原料、机电设备销售；管道材料研发与销售，管道设备研发与销售；管道安装（不含特种设备）；化工材料、管材及给排水产品进出口；提供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研发、生产和销售高密度聚乙烯（HDPE）缠绕增强管及配套管件，以及为高密度聚乙烯（HDPE）缠绕增强管的设计和施工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5、公司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于2015年8月23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公司名称	备注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称天津纳川）	
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称武汉纳川）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纳川贸易）	
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称纳川基础设施）	
北京纳川管道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京纳川）	
惠安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惠安纳川）	
永春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永春纳川）	
泉州市泉港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泉港纳川）	
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纳川）	
纳川（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纳川）	
福建纳川排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纳川排水）	
惠州广塑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广塑）	
绵阳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纳川）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耀华）	
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万润）	本期新增
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纳川）	本期新增
福建万润新能源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汽车）	本期新增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

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2015年6月30日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期末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

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汇率（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C、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 c. 贷款和应收款项；
-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e. 其他金融负债。

2、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b.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c.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a.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及任何保留权益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 a.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 b.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如存在下列情况：

- a.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 b. 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及债务重组所指情形)，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10% 且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未超过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10%，或单项金额未超过 300 万元的，账龄三年以上及预计难以收回，按信用风险特征显示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该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A、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B、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③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A、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

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B、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C、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16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和第19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年	5.00%	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年限规定如下表：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信息系统及软件	5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③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和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28、收入

(1) 销售商品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BT项目的收入确认与计量

A、BT项目建设期核算：

对于公司销售给工程建设方的管材，按权责发生制计入营业收入并结转营业成本。根据业主方确认的工程进度支付施工方工程款项，并确认长期应收款。根据BT合同约定，按期计提建设期的融资利息，并计入长期应收款。

B、回购期核算

① 回购时间的判断

工程完工后，公司向业主递交完工报告，由业主授权的部门对此进行审核。公司在完工当月或取得竣工报告或取得初验报告当月（具体根据合同约定）确认回购时间。

② 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的确认。公司根据业主方最终确认的合同价款调整“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③ 投资回报的确认

回购当期，根据BT合同约定的投资回报率与工程项目的工程价款确认投资回报并计入“投资收益”。计算方法：确定的工程价款*合同约定投资回报率。

④ 合同价差的确认

公司承接BT项目后，主要负责项目设计沟通、项目管理、项目进度控制、项目完工进度的确认等事宜，同时将项目的建设分包给建设方，分包过程中产生一部分合同价差。公司在项目回购当期，根据BT合同约定的合同价差计入项目公司的营业收益。

⑤ 长期应收款摊余成本的核算：按业主实际支付回购款时间分期冲减长期应收款；根据实际利率分期确认融资收益（对于期限较短的BT项目，按合同约定利率分期摊销融资收益）。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A、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②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如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2) 资产证券化业务

公司设立特殊目的主体作为结构化融资的载体，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到特殊目的主体，如果公司能够控制该特殊目的主体，这些特殊目的主体则视同为子公司而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公司出售金融资产作出承诺，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将来发生信用损失时，由公司进行全额补偿，公司实质上保留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公司未终止确认所出售的金融资产。

资产证券化募集的资金列专项应付款，资产证券化融资费用（包括财务顾问费、银行担保费等）列入当期财务费用，收益权与实际募集的委托资金差额列长期待摊费用，在存续期内按证券化实施的项目进行摊销列入财务费用。

(3)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的抵销结果计入当期损益的方法。

套期工具是指公司为规避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股票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所使用的衍生工具，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2.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 套期有效性能可靠地计量；
5. 公司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套期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应按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上述在所有者权益中单列项目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其他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其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公司同意日后再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没有转移，不应确认收入；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6)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公司根据政策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应用，并以书面方式列明与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一致的衍生金融工具应用原则。

衍生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对于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任何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不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14 号及 16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公司本次对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是必要、合理和稳健的，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符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2 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14 年 12 月 09 日	对合并报表无影响。

34、其他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

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

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17%、6%
营业税	应纳税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2%
防洪费	应交增值税	1%

河道管理费	应交增值税	1%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称天津纳川）	25%
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称武汉纳川）	25%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纳川贸易）	25%
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称纳川基础设施）	25%
北京纳川管道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京纳川）	25%
惠安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惠安纳川）	25%
永春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永春纳川）	25%
泉州市泉港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泉港纳川）	25%
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纳川）	25%
惠州广塑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惠州广塑）	25%
绵阳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称绵阳纳川）	25%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耀华）	25%
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万润）	25%
江西川安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川安）	25%
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纳川）	25%
福建万润新能源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汽车）	25%

2、税收优惠

注：根据福建省科技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认定2012年第一批复审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闽科高〔2012〕42号），本公司被认定为福建省2012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35000006）。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362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512号）等相关规定，母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起三年内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母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2015年7月份到期，目前公司正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9,058.22	340,253.07
银行存款	225,270,523.86	168,568,856.57
其他货币资金	45,697,934.96	34,012,298.25
合计	271,497,517.04	202,921,407.89

其他说明

注：（1）货币资金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6,857.61万元，增加比例33.79%，主要原因是本期母公司新增并购贷款10,000万元。

（2）期末数中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子公司纳川贸易定期存款、保证金等共4069.13万元。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507,040.00	23,839,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95,125.13	
合计	16,902,165.13	23,839,000.00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437,840.00	
合计	14,437,840.00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8,294,676.64	100.00%	70,906,779.36	10.61%	597,387,897.28	582,147,137.72	100.00%	67,902,403.10	11.66%	514,244,734.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0.00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68,294,676.64	100.00%	70,906,779.36	10.61%	597,387,897.28	582,147,137.72	100.00%	67,902,403.10	11.66%	514,244,734.6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361,503,408.48	18,075,170.42	5.00%
1 年以内小计	361,503,408.48	18,075,170.42	5.00%
1 至 2 年	185,814,638.69	18,581,463.87	10.00%
2 至 3 年	93,568,918.92	18,713,783.78	20.00%
3 年以上	23,742,698.53	11,871,349.27	50.00%
5 年以上	3,665,012.02	3,665,012.02	100.00%
合计	668,294,676.64	70,906,779.36	10.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认依据是归集不属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且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04,376.2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湛江市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钢铁厂过路管 1 标工程	10,482.00
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_晋江市梅岭路（嘉华路---心养小学）	2,264.00

嘉华路桂华路改造工程项目	
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_高安市瑞阳新区碧落北路和赤土板路污水管网	200.00
河南兴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集美新城核心区二期市政道路工程 A 标及 2009JP01 地块配套道路工程	7.60
广西裕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巢湖市山水华庭场地工程施工工程项目部_巢湖市山水华庭	3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24,667.65万元，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36.91%，其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年限	坏帐准备
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982,564.00	9.72%	1年内	3,249,128.20
江西泉商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930,690.90	9.72%	1年内及1-2年及2-3年	9,120,716.13
福建省顺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378,819.39	6.49%	1年内及1-2年内	3,802,138.04
福建省华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914,342.13	6.27%	1年内及1-2年内	2,618,376.93
黄石磁湖高新科技发展公司	非关联方	31,470,122.40	4.71%	1年以内及1-2年	2,562,967.74
合计		246,676,538.82	36.91%		21,353,327.04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723,829.94	94.56%	12,497,922.44	91.20%
1至2年	1,000,365.55	2.72%	263,249.44	1.93%
2至3年	279,908.46	0.76%	451,413.70	3.29%
3年以上	720,358.76	1.96%	490,791.76	3.58%
合计	36,724,462.71	--	13,703,377.34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金额合计1,930.16万元，占期末预付款项总额的52.56%，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Q-chem II Distribution company ltd	非关联方	6,124,037.50	16.68%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厦门永灿辉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49,754.60	12.39%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浙江双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	12.25%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CTY TNH H SX TM DV TH XNK HUU	非关联方	2,370,218.92	6.45%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嘉兴艾森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7,623.70	4.79%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19,301,634.72	52.56%		

其他说明：

预付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2,302.11万元，增长比例168%，主要原因系母公司预付设备款450万，子公司纳川贸易预付材料款1,377.32万元，子公司上海耀华预付材料款259.08万元，子公司福建万润预付材料款331.68万元。

5、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67,374.25	456,060.00
合计	67,374.25	456,060.00

6、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81,796.13	13.15%	3,781,796.13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284,168.84	100.00%	5,417,385.08	15.79%	28,866,783.76	24,972,187.90	86.85%	2,358,587.65	9.44%	22,613,600.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合计	34,284,168.84	100.00%	5,417,385.08	15.80%	28,866,783.76	28,753,984.03	100.00%	6,140,383.78	21.35%	22,613,600.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7,203,235.18	758,539.49	4.41%
1 年以内小计	17,203,235.18	758,539.49	4.41%
1 至 2 年	1,980,250.97	198,025.10	10.00%
2 至 3 年	10,483,736.20	2,096,747.24	20.00%
3 年以上	4,505,746.49	2,252,873.25	50.00%
5 年以上	111,200.00	111,200.00	100.00%
合计	34,284,168.84	5,417,385.08	15.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22,998.7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经营性应收款项	34,284,168.84	28,753,984.03

合计	34,284,168.84	28,753,984.03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泉州市泉港区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2-3 年	29.17%	2,000,000.00
正定县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6,781,846.00	1 年以内	19.78%	342,013.45
南昌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1,796.13	3-5 年	11.03%	1,871,398.07
Elmira Limited OSA PAYMENT	非关联方	2,060,833.43	1 年以内	6.01%	0.00
内蒙古畅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60,000.00	1 年以内	3.38%	58,000.00
合计	--	23,784,475.56	--	69.37%	4,271,411.52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763,154.59		25,763,154.59	22,614,555.68		22,614,555.68
库存商品	154,254,480.12		154,254,480.12	95,178,114.74	658,631.29	94,519,483.45
周转材料	701,031.65		701,031.65	1,387,877.04		1,387,877.04
自制半成品	784,325.75		784,325.75	1,402,936.79		1,402,936.79
在途物资	4,018,215.28		4,018,215.28	70,615.39		70,615.39
发出商品	1,993,577.65		1,993,577.65	60,000.00		60,000.00
合计	187,514,785.04		187,514,785.04	120,714,099.64	658,631.29	120,055,468.3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658,631.29			658,631.29		
合计	658,631.29			658,631.2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为原存在存货跌价损失的存货已完成销售并结转成本。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借方余额	12,543,706.16	
合计	12,543,706.16	

其他说明：

期末数中的其他流动资产为应交增值税借方余额。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崇山污水处理厂、惠西污水处理厂及一期配套管网 BT 工程	219,917,877.14		219,917,877.14	188,106,210.02		188,106,210.02	
永春县轻工基地北区场地平整及道路 BT 工程	43,535,190.76		43,535,190.76	56,246,310.67		56,246,310.67	
泉港区南山片区地下管网 BT 工程	38,902,279.40		38,902,279.40	20,038,422.11		20,038,422.11	
诏安金都工业集中区路网一期 BT 工程	18,390,803.51		18,390,803.51	17,500,954.66		17,500,954.66	
枫亭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暨滨海大道、海平南路污水管道工程 BT 项目	253,365.61		253,365.61	253,365.61		253,365.61	
合计	320,999,516.42		320,999,516.42	282,145,263.07		282,145,263.07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江西川安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0		303,959.88						8,803,959.88	
小计		8,500,000.00		303,959.88						8,803,959.88	
二、联营企业											
合计		8,500,000.00		303,959.88						8,803,959.88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合营企业江西川安，股权比例47%，总投资额为2,350万元，尚有1,500万元未支付。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42,019,392.57	227,970,519.45	3,434,882.36	22,150,304.89	5,014,158.09	400,589,257.36
1.期初余额	140,452,783.84	222,397,843.33	3,362,341.67	20,702,976.82	3,767,858.61	390,683,804.27
2.本期增加金额	1,566,608.73	5,586,052.19	719,031.43	1,729,333.07	1,303,807.17	10,904,832.59
(1) 购置	560,408.73	5,553,780.32	289,263.13	1,674,834.07	953,908.92	9,032,195.17
(2) 在建工程转入	1,006,200.00	32,271.87				1,038,471.87
(3) 企业合并增加			429,768.30	54,499.00	349,898.25	834,165.55
3.本期减少金额		646,490.74	13,376.07	282,005.00	57,507.69	999,379.50
(1) 处置或		646,490.74	13,376.07	282,005.00	57,507.69	999,379.50

报废						
4.期末余额	142,019,392.57	227,337,404.78	4,067,997.03	22,150,304.89	5,014,158.09	400,589,257.36
二、累计折旧	18,341,845.05	86,973,005.31	2,160,168.83	8,201,336.89	2,215,721.16	117,950,302.97
1.期初余额	15,371,601.67	76,517,986.61	1,781,723.63	7,326,710.18	1,929,463.18	102,927,485.27
2.本期增加金额	3,833,043.21	11,101,509.44	391,145.34	1,050,281.48	343,765.67	16,777,970.87
(1) 计提	3,833,043.21	11,101,509.44	326,348.10	1,041,652.47	343,765.67	16,646,318.89
(2) 企业合并增加			64,797.24	8,629.01	58,225.73	131,651.98
3.本期减少金额	862,799.83	12,700.14	646,490.74	175,654.77	57,507.69	1,755,153.17
(1) 处置或报废	862,799.83	646,490.74	12,700.14	175,654.77	57,507.69	1,755,153.17
4.期末余额	18,341,845.05	86,973,005.31	2,160,168.83	8,201,336.89	2,215,721.16	117,950,302.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3,677,547.52	140,364,399.47	1,907,828.20	13,948,968.00	2,798,436.93	282,638,954.39
1.期末账面价值	123,677,547.52	140,364,399.47	1,907,828.20	13,948,968.00	2,798,436.93	282,638,954.39
2.期初账面价值	125,081,182.17	145,879,856.72	1,580,618.04	13,376,266.64	1,838,395.43	287,756,319.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母公司研发大楼及 D 栋厂房	36,570,967.03	正在办理中
江苏纳川厂房、办公楼、科研楼	20,154,024.79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	677,608.23		677,608.23	2,610,671.21		2,610,671.21
机器设备	499,830.45		499,830.45	3,620.89		3,620.89
合计	1,177,438.68		1,177,438.68	2,614,292.10		2,614,292.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纳川企业展厅室内布展项目	1,014,386.00	1,014,386.00			1,014,386.00	25,000.00	100.00%	已完工				其他
新配电室	830,000.00	788,500.00		788,500.00		0.00	100.00%	已完工				其他
厂区道路管网工程(江苏纳川)	5,000,000.00	489,003.77	49,523.02			538,526.79	9.78%	在建				募股资金
天然气工程项目	217,700.00	217,700.00		217,700.00			100.00%	已完工				其他
车间大修	76,081.44	76,081.44	111,158.00		111,158.00	76,081.44	100.00%	验收中				其他
房屋建筑	43,692,201.32	25,000.00				25,000.00	0.06%	在建				其他

排水沟 生产线 设备	2,757,956.00	3,620.89	28,650.98	32,271.87		83,760.68	0.13%	验收中				其他
机器设备(惠州广塑)	98,000.00		83,760.68			83,760.68	85.47%	在建				其他
安县一期厂房(绵阳纳川)	68,000.00		38,000.00			38,000.00	0.06%	在建				募股资金
天津纳川钢骨架管生产线	8,000.00		416,069.77			416,069.77	5.20%	在建				其他
合计	129,686,324.76	2,614,292.10	727,162.45	1,038,471.87	1,125,544.00	1,286,199.36	--	--				--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8,443,477.50			792,685.96	19,236,163.46
1.期初余额	18,443,477.50			792,685.96	19,236,163.46
2.本期增加金额		16,170,600.00		175,846.14	16,346,446.14
(1) 购置				175,846.14	175,846.1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6,170,600.00			16,170,6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443,477.50	16,170,600.00		968,532.10	35,582,609.60
二、累计摊销	2,464,175.64			443,001.40	2,907,177.04
1.期初余额	2,464,175.64			443,001.40	2,907,177.04

2.本期增加金额	184,434.78			92,259.89	276,694.67
(1) 计提	184,434.78			92,259.89	276,694.6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48,610.42			535,261.29	3,183,871.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794,867.08	16,170,600.00		433,270.81	32,398,737.89
2.期初账面价值	15,979,301.86			349,684.56	16,328,986.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耀华玻璃钢 有限公司	3,436,790.28					3,436,790.28
福建万润新能源		85,104,073.47				85,104,073.47

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3,436,790.28	85,104,073.47			88,540,863.75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6,661,843.93	2,002,056.37	1,014,102.92		7,649,797.38
企业邮箱	82,474.26		14,277.00		68,197.26
零星办公家具-惠州广塑	46,291.65		5,050.02		41,241.63
售后工具焊机		28,205.13			28,205.13
绿化费用-江苏纳川		31,123.00			31,123.00
合计	6,790,609.84	2,061,384.50	1,033,429.94		7,818,564.40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324,164.44	11,850,000.41	74,042,786.88	10,887,425.12
可抵扣亏损	18,539,282.58	4,634,820.65	12,353,640.68	3,088,410.17
未发放工资	1,918,131.15	397,086.70	1,918,131.15	397,086.70
计提费用	109,847.78	27,461.94	303,585.44	73,016.76
政府补助	95,192.13	14,278.82	323,981.73	48,597.26
计提工资				
合计	96,986,618.08	16,923,648.52	88,942,125.88	14,494,536.0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48,081.86		348,081.86
合计		348,081.86		348,081.8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23,648.52		14,494,536.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8,081.86		348,081.8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买土地款	10,605,996.62	10,605,996.62
预付购买土地	3,750,000.00	3,750,000.00
预付投资款		30,000,000.00
合计	14,355,996.62	44,355,996.62

其他说明：

(1) 预付购买土地款期末数10,605,996.62元是公司竞标购入泉州总部经济区2011-58号地块支付泉州市泉港区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土地价

(2) 预付购买土地款期末数3,750,000元是公司竞标购入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工业用地125亩（东至金鸡湖路、西至东渡纺织、南至3,750,000元。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24,656,523.52	49,551,894.40
信用借款	13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304,656,523.52	129,551,894.4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7,510.46元，增加比例135.16%，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及子公司纳川贸易因经营活动需要而增加的短期借款。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928,440.00	102,035,510.00
合计	78,928,440.00	102,035,51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性应付款	120,817,988.25	105,046,956.49
应付工程款和设备款	11,048,122.18	17,818,215.00
合计	131,866,110.43	122,865,171.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7,089,970.36	材料款待付
山西康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5,339,507.36	设备款待付
哈尔宾斯达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762,888.89	设备款待付
飞跃（台州）新型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1,077,636.40	管材款待付
合计	15,270,003.01	--

其他说明：

期末数中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子公司上海耀华应付巨石集团有限公司材料采购款709万元、子公司武汉汇川应付山西康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的机器设备款533.95万元、子公司天津纳川应付飞跃（台州）新型管业科技有限公司管材采购款107.76万元以及母公司福建纳川应付哈尔宾斯达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机器设备款176.29万元。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货款	52,560,429.29	22,772,955.29
合计	52,560,429.29	22,772,955.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销货款	516,918.20	预收货款
合计	516,918.20	--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797,575.56	25,135,248.30	29,753,509.95	4,179,313.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22.00	2,669,450.35	2,648,735.43	26,536.92
三、辞退福利	0.00	190,585.10	190,585.1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803,397.56	27,995,283.75	32,592,830.48	4,205,850.8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71,389.29	19,872,496.80	24,282,964.89	3,960,921.20
2、职工福利费	0.00	1,166,499.30	1,166,499.30	0.00
3、社会保险费	3,059.13	1,223,486.78	1,202,612.08	23,933.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13.17	1,054,399.94	1,036,738.06	20,575.05

工伤保险费	101.65	101,575.80	100,093.17	1,584.28
生育保险费	44.31	67,511.04	65,780.85	1,774.50
4、住房公积金	1,050.00	1,591,854.10	1,542,269.00	50,635.1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2,077.14	1,204,578.13	1,482,831.49	143,823.78
8、其他		76,333.19	76,333.19	
合计	8,797,575.56	25,135,248.30	29,753,509.95	4,179,313.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600.00	2,476,426.58	2,456,316.34	826.68
2、失业保险费	222.00	193,023.77	192,419.09	25,710.24
合计	5,822.00	2,669,450.35	2,648,735.43	26,536.92

其他说明：

期末数比期初减少459.75万元，减少52.22%，主要原因是支付2014年业务提成金及年终奖金。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336,985.51	2,383,915.85
营业税	1,347,649.02	1,106,775.51
企业所得税	7,263,275.06	5,039,932.82
个人所得税	673,655.54	431,257.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0,406.79	486,162.27
教育费附加	276,961.96	236,100.83
地方税费	181,400.22	139,033.34
土地使用税	159,722.52	39,865.01
房产税	287,976.31	223,422.67
印花税	71,440.79	72,588.25
堤防维护费	987.22	37,852.70
防洪费	8,122.67	11,608.82
河道管理费		257.87
工会经费	1,467.00	

合计	17,180,050.61	10,208,773.62
----	---------------	---------------

其他说明：

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697.13万元，增加比例68.29%。主要是收入增加引起应交增值税增加。

24、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47,242.75	687,709.59
合计	447,242.75	687,709.5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性其他应付款	26,286,318.07	35,230,775.10
合计	26,286,318.07	35,230,775.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刘祖兴	8,960,720.87	惠州广塑收购前原股东代垫款，陆续偿付中
合计	8,960,720.87	--

其他说明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长期借款增加10,000万元，为母公司并购子公司福建万润而取得的三年期并购贷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3,981.90		228,789.59	95,192.31	政府补助按项目收益期分期结转收入
合计	323,981.90		228,789.59	95,192.3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4Z8 高效线性树脂混凝土排水系统项目的财政补助	147,058.82		147,058.82			与收益相关
科技小巨人重大专项计划与经费政府补助	176,923.08		81,730.77		95,192.3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23,981.90		228,789.59		95,192.31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减少的原因为根据文件确认应属于本期的政府补助金。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5,876,500.00						415,876,500.00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6,502,203.62			356,502,203.62
其他资本公积	4,310,684.75			4,310,684.75
合计	360,812,888.37			360,812,888.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215.85	-8,101.36			-8,101.36		-47,317.2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215.85	-8,101.36			-8,101.36		-47,317.2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9,215.85	-8,101.36			-8,101.36	0.00	-47,317.2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135,477.97			37,135,477.97
合计	37,135,477.97			37,135,477.9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0,122,562.31	276,294,269.3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0,122,562.31	276,294,269.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98,604.00	42,766,521.32

应付普通股股利	8,317,53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5,603,636.31	319,060,790.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0,964,091.61	424,216,236.52	277,457,823.64	192,216,835.32
其他业务	349,572.64	328,175.41	433,619.50	433,601.50
合计	521,313,664.25	424,544,411.93	277,891,443.14	192,650,436.82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82,565.84	355,613.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1,542.16	867,242.94
教育费附加	793,707.87	618,932.17
防洪税	5,967.27	-3,708.34
堤防维护费	36,055.48	9,943.74
合计	2,029,838.62	1,848,024.36

其他说明:

35、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装运费	7,782,664.47	5,684,537.78
人力成本	6,582,896.14	4,927,927.83
广告费业务宣传费	2,127,743.63	881,314.78
技术服务费	1,964,075.43	1,409,490.24

业务招待费	1,512,200.49	613,049.15
差旅费	1,388,122.19	669,173.90
办公费用	524,509.51	371,832.08
售后部费用	326,145.30	
折旧	244,857.63	163,255.96
车辆运行费	207,397.55	244,532.91
检测费	151,801.12	163,021.30
样品费	93,867.70	
其他	53,947.67	254,706.37
造价信息费	38,660.00	28,350.00
外销费用	16,345.35	
招标费	3,000.00	7,137.80
合计	23,018,234.18	15,418,330.10

其他说明：

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759.99万元，增加比例49.29%，主要原因是为拓展销售业务而增加的广告宣传投入、业务招待费及因销售收入增加引起的装运费增加所致。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力成本	12,953,601.24	10,869,727.14
研发费用	6,801,174.21	7,915,841.17
业务招待费	3,245,455.70	2,833,093.12
折旧	3,017,960.09	1,216,331.24
办公费用	2,789,110.34	2,788,883.54
费用化税金	1,448,387.73	1,085,111.34
摊销	1,295,705.62	503,428.95
车辆运行费	1,272,240.85	1,142,353.41
其他中介机构费	1,283,887.58	830,842.32
开办费	774,224.05	
差旅费	768,315.86	490,852.71
其他	459,217.61	808,270.68
维修费	381,873.14	275,450.56

保险费用	133,657.55	
保安费	124,868.00	
广告费业务宣传费	95,484.47	135,584.24
董事会费	15,737.80	
合计	36,860,901.84	30,895,770.42

其他说明：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717,228.30	451,101.83
利息收入	-2,453,710.50	-1,692,300.53
汇兑损益	1,107,307.61	560,003.33
利息支出	7,463,783.35	4,503,397.85
合计	6,834,608.76	3,822,202.48

其他说明：

注：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301.24万元，增加比例78.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增加导致借款利息上升。

3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81,752.16	-4,196,644.26
合计	1,181,752.16	-4,196,644.26

其他说明：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3,959.88	
其他	8,918,966.35	12,035,927.65
合计	9,222,926.23	12,035,927.65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发生额系按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江西川安形成的投资收益及BT项目按合同约定计提建设期资金占用利息、工程

利润、回购期利息收入和投资回报。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83		7.83
政府补助	2,150,789.59	1,237,700.00	2,150,789.59
其他	124,469.19	387,057.41	124,469.19
合计	2,275,266.61	1,624,757.41	2,275,266.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万润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钢骨架聚乙烯塑料复合管技改项目	3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创新型企业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Z8 高效线性树脂混凝土排水系统项目的财政补助	147,058.82		与收益相关
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聚乙烯（HDPE）共挤包覆单壁波纹管（PP）管成型工艺及装备研制开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小巨人重大专项计划与经费政府补助	81,730.77		与收益相关
省知识产权优势培育企业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YJY05 树脂混凝土排水沟专用不饱和聚酯的研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项目配套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先进奖励	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补贴		382,200.00	与收益相关
泉港区财务局能源节约利用补贴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泉港区财政国库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铁山开发区纳税大户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达标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实用新型技术奖励		12,8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及专利补贴		10,7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单位奖励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50,789.59	1,237,700.00	--

其他说明：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7,321.10	11,114.94	57,321.10
对外捐赠	157,725.00	2,000.00	157,725.00
其他支出	23,958.00	229.11	23,958.00
合计	239,004.10	13,344.05	239,004.10

其他说明：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62,937.33	8,088,565.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3,103.14	245,495.75
合计	7,376,040.47	8,334,061.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103,105.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62,937.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3,103.14
所得税费用	7,376,040.47

其他说明

4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0。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等退回	30,045,726.61	
利息收入	2,615,425.63	322,676.05
政府补助收入	1,922,000.00	1,237,700.00
其他	10,297,999.59	
合计	44,881,151.83	1,560,376.0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函保证金等	41,691,351.62	
支付运费	7,375,209.72	4,229,518.87
支付其他费用	12,202,853.48	22,608,692.73
合计	61,269,414.82	26,838,211.6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永春 BT 回购款	11,440,000.00	
合计	11,4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崇山污水处理厂、惠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BT 工程款	23,937,668.00	52,042,522.00
支付泉港南山片区地下管网 BT 工程款	17,437,619.00	39,126,996.00
支付诏安金都工业集中区路网一期 BT 工程款		3,657,649.00
支付永春县轻工基地北区场地平整及道路 BT 工程款		7,400,625.00
合计	41,375,287.00	102,227,792.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446,866.58
合计		1,446,866.5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回购款		3,652,731.75
合计		3,652,731.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0,727,065.03	42,766,603.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1,752.16	-4,196,644.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782,529.63	9,207,630.09

无形资产摊销	272,961.34	267,141.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1,239.53	444,848.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321.10	11,114.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16,155.88	2,869,499.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22,926.23	-12,035,927.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4,870.36	-385,243.5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580,667.22	-28,544,208.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600,581.59	11,821,525.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071,900.08	48,047,16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71,920.81	70,273,500.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9,811,880.33	184,627,231.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2,921,407.89	254,318,547.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890,472.44	-69,691,315.46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8,826,409.22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8,826,409.22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9,811,880.33	202,921,407.89
其中：库存现金	529,058.22	345,219.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5,270,523.86	182,974,273.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5,697,934.96	1,307,739.0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811,880.33	202,921,407.89

其他说明：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697,934.96	使用受限的保证金存款
应收票据	30,000,000.00	银行质押
固定资产	4,353,034.07	银行抵押
无形资产	2,645,387.01	银行抵押
合计	82,696,356.04	--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受限：主要为母公司银行承兑保证金：5,000,341.71元、纳川贸易信用证保证金：40,691,332.18元

应收票据质押：福建纳川贸易公司向农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3000万质押担保合同的票据；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银行抵押：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抵押是公司向中国银行泉港支行9,7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财产；抵押品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泉港国用（2009）第0027号、泉港国用（2009）第0028号）及房屋产权（综合楼、宿舍楼、排水车间、仓库），（产权证号：泉房权证泉港字第008078号、泉房权证泉港字第008079号、泉房权证泉港字第008080号、泉房权证泉港字第008081号）。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81,150.44	6.1453	498,695.53

其中：美元	30,257.00	6.1450	185,928.28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福建万润	2015年03月26日	160,650,000.00	51.00%	增资扩股	2015年03月27日	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0,874,459.21	18,875,671.98
	2015年03月27日	47,250,000.00	15.00%	股权转让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福建万润
--现金	207,9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207,9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86,054,434.1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5,104,073.4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主要原因是公司取得福建万润66%股权时的合并成本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福建万润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08,432,389.04	92,261,789.04
货币资金	58,673,123.22	58,673,123.22
应收款项	29,064,500.49	29,064,500.49
存货	3,803,385.09	3,803,385.09
固定资产	702,513.57	702,513.57
无形资产	16,188,866.67	18,266.67
应付款项	83,836,840.52	83,836,840.52
净资产	186,054,434.14	9,233,834.14
减：少数股东权益	63,258,507.61	3,139,503.61
取得的净资产	122,795,926.53	6,094,330.53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纳川	天津	天津	塑料管道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武汉纳川	湖北	黄石	塑料管道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纳川贸易	厦门	厦门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	100.00%		设立
纳川基础设施	厦门	厦门	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施工	100.00%		设立

北京纳川	北京	北京	销售五金交电、 建筑材料等售	100.00%		设立
惠安纳川	泉州	泉州	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10.00%	90.00%	设立
永春纳川	永春	永春	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100.00%	设立
泉港纳川	泉州	泉州	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100.00%	设立
江苏纳川	江苏	泗阳	塑料管道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惠州广塑	惠州	惠州	塑料管道生产与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耀华	上海	上海	研制、生产、加工及 销售玻璃钢制品	24.40%	26.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绵阳纳川	四川	绵阳	塑料管道生产与 销售	100.00%		设立
纳川排水	泉州	泉州	树脂混凝土排水管、 排水沟及相应配套管件的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香港纳川	香港	香港	CORP		100.00%	设立
福建万润	福州	福州	新能源汽车零配件 加工及销售	6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纳川	上海	上海	新材料技术领域内的 技术研发、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70.00%		设立
万润汽车	福州	福州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 生产、加工及销售		66.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耀华	49.00%	510,742.29		9,529,347.77
福建万润	66.00%	6,417,728.47		69,676,236.0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耀华	45,641,570.06	27,601,180.58	73,242,750.64	53,795,102.13		53,795,102.13	40,482,918.67	30,323,958.95	70,806,877.62	-46,723.83		-46,723.83
福建万润	223,399,723.26	19,763,137.54	243,162,860.80	38,232,754.68		38,232,754.68	51,756,700.21	1,451,497.04	53,208,197.25	29,067,963.67		29,067,963.6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耀华	29,891,632.20	1,042,331.21	1,042,331.21					
福建万润	70,874,459.21	18,875,671.98	18,875,671.98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西川安	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工业园内北区	江西萍乡	给排水管材及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	47.00%		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2,979,174.6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137,554.98	
非流动资产	23,879,007.30	
资产合计	36,858,181.96	
流动负债	1,211,458.81	
负债合计	1,211,458.81	
少数股东权益	18,179,828.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466,894.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753,959.88	
营业收入	3,518,000.97	
财务费用	-7,286.42	
所得税费用	215,574.39	
净利润	646,723.15	

其他说明

(3)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4)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财务报表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利率风险

因公司存在银行借款，故在货币政策稳健偏紧和融资供求关系相对偏紧的条件下，推动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上升，从而增加公司的融资成本。

2、信用风险

2015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的应收票据主要系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对银行承兑票据严格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

账风险。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 A. 不断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应收账款的风险管理。加强客户信用政策管理的内部控制，客户信用政策的调整均需通过必要的审核批准程序。
- B. 做好详细的业务记录和会计核算工作。将客户的回款记录作为日后评价其信用等级的重要参考资料，对客户资料实行动态管理，了解客户的最新信用情况，以制定相应的信用政策。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备用金、保证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4、资本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资本风险管理政策是保障公司持续经营，为股东提供回报和为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利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公司的资本结构包括银行存款、银行融资及本公司所有者权益。管理层通过考虑资金成本及各类资本风险而确定资本结构。本公司将通过派发股息、发行股份或偿还银行借款平衡资本结构。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率监督资本风险。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比率为37.22%（2014年12月31日：27.82%）。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上创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或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参股的企业

其他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刘荣旋先生现持有上创科技3.95%的股权，并担任上创科技董事；

陈志山（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志江先生的弟弟）现持有永悦科技2,491万股股份，占永悦科技股份总数的23.065%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332,035.4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015年1-6月，子公司纳川排水采购永悦科技原材料，累计金额283,146.41元；

2015年5月，子公司上海耀华采购永悦科技原材料，累计金额48,889.00元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4年05月08日	2015年05月04日	是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09月03日	2015年09月03日	否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年03月31日	2016年03月30日	否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4年11月18日	2015年11月18日	否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02月06日	2015年12月30日	否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 年 02 月 11 日	2016 年 02 月 11 日	否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05 月 04 日	2016 年 05 月 03 日	否
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6 年 05 月 15 日	否
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6 年 05 月 15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志江	97,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15 日	2015 年 09 月 15 日	否
陈志江	150,000,000.00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6 年 05 月 15 日	否
陈志江、刘荣旋	100,000,000.00	2015 年 06 月 26 日	2018 年 06 月 26 日	否
陈志江、肖仁建	200,000,000.00	2015 年 04 月 10 日	2017 年 04 月 09 日	否
陈志江	100,000,000.00	2015 年 02 月 11 日	2016 年 02 月 11 日	否
陈志江	100,000,000.00	2015 年 05 月 04 日	2016 年 05 月 03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关联方	贷款机构	担保事项	担保时间	担保方式	担保额度 (万元)	截至2015年06月30日实际担保金额 (万元)
陈志江	中国银行泉州市龙山支行	2014年9月编号为 FJ3962014172号最高额为人民币9700万元的授信协议	2014.9.15	信用保证	9,700.00	流动资金贷款:5,000.00 保函: 479.73
天津纳川			2015.9.15			
武汉纳川						
陈志江	中国民生银行泉州分行	综合授信合同: (2015) 年 (泉综授) 字 (225) 号	2015.05.15 2016.05.15	信用保证	15,000.00	承兑汇票: 3,500.00 承兑汇票: 2,000.00
陈志江	中国民生银行泉州分行	编号: (2015) 年 (泉保) 字 (S X 1500000017742) 号	2015.6.26	信用担保	10,000.00	中期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
刘荣旋			2018.6.26			
天津纳川	兴业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基本额度授信合同编号: 兴银泉港授字15760012002;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兴银港保字第201501001、201501002号	2015.04.10	信用保证	20,000.00	流动资金贷款:9,500.00 承兑汇票: 4,000.00
武汉纳川			2017.04.09			
陈志江、肖仁建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武汉纳川	厦门银行泉州分行	授信额度协议编号: GSHT2015020254-1	2015.2.11	信用保证	10,000.00	信用证: 1,000.00
陈志江			2016.2.11			
纳川贸易	招商银行金榜支行	授信协议编号为: 2015年厦金字第0815260004号	2015.5.4	信用保证	10,000.00	承兑汇票: 2,000.00
陈志江			2016.5.3			
陈志江、纳川股份	平安银行厦门分行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平安 (厦门) 额保字20141027第004-1号	2014.11.18 2015.11.17	信用保证	2,500.00	信用证: 1094.60
陈志江、纳川股份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兴银厦营业额保字2015001号	2015.03.31 2016.03.30	信用保证	8,000.00	信用证:2757.61
陈志江、纳川股份	中国银行厦门分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4.05.08	信用保证	4,500.00	信用证: 505.21

川股份	禾祥支行	FJ4006220140243	2015.05.08	证		
陈志江、纳川股份	农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83100520140000507	2014.09.03??2015.09.03	信用保证	5,000.00	信用证:3042.33 承兑汇票:280.50
陈志江、刘荣旋、张晓樱、纳川股份	浦发银行厦门分行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ZB3604201500000004	2015.02.06 2015.12.30	信用保证	2,000.00	信用证: 1,730.14
纳川管材, 武汉纳川, 陈志江	厦门银行泉州分行	授信额度协议编号: GSHT2015020254-2	2015.04.02-2016.02.11	信用保证	10000.00	信用证: 5,830.45
纳川管材, 陈志江, 张晓樱	招商银行金榜支行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 2015年厦金字第08152600415号	2015.05.04-2016.05.03	信用保证	5000.00	承兑汇票: 730.0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监高薪酬	978,547.59	1,169,759.00

(5) 其他关联交易

5、关联方承诺

6、其他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5,993,848.76	100.00%	56,229,306.27	11.57%	429,764,542.49	483,497,369.81	100.00%	57,529,455.21	11.90%	425,967,914.60
合计	485,993,848.76	100.00%	56,229,306.27	11.57%	429,764,542.49	483,497,369.81	100.00%	57,529,455.21	11.90%	425,967,914.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222,261,035.96	11,113,051.80	5.00%
1 年以内小计	222,261,035.96	11,113,051.80	5.00%
1 至 2 年	152,985,190.86	15,298,519.09	10.00%
2 至 3 年	87,949,324.27	17,589,864.85	20.00%
3 年以上	21,140,854.27	10,570,427.14	50.00%
5 年以上	1,657,443.40	1,657,443.40	100.00%
合计	485,993,848.76	56,229,306.27	11.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00,148.9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本期因收回以前年度的应收款，因此减少账龄较长的应收款的坏账计提。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湛江市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钢铁厂过路管 1 标工程	10,482.00
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_晋江市梅岭路（嘉华路---心养小学）嘉华路桂华路改造工程项目	2,264.00
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_高安市瑞阳新区碧落北路和赤土板路污水管网	200.00
河南兴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集美新城核心区二期市政道路工程 A 标及 2009JP01 地块配套道路工程	7.60
广西裕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巢湖市山水华庭场地工程施工工程项目部_巢湖市山水华庭	3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20,688.02万元, 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42.57%, 其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年限	坏帐准备
江西泉商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930,690.90	13.36%	1年内及1-2年及2-3年	9,120,716.13
福建省顺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378,819.39	8.93%	1年内及1-2年内	3,802,138.04
福建省华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914,342.13	8.62%	1年内及1-2年内	2,618,376.93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非关联方	28,841,750.30	5.93%	1年内及1-2年内	2,144,936.03
黄石新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14,626.00	5.72%	1年内及1-2年及2-3年	3,719,714.7
合计		206,880,228.72	42.57%		21,405,881.83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946,628.10	100.00%	3,198,332.03	2.76%	112,748,296.07	86,144,180.20	100.00%	2,099,242.37	2.44%	84,044,937.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合计	115,946,628.10	100.00%	3,198,332.03	2.76%	112,748,296.07	86,144,180.20	100.00%	2,099,242.37	2.44%	84,044,937.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03,230,761.54	604,401.51	0.59%
1 年以内小计	103,230,761.54	604,401.51	0.59%
1 至 2 年	1,704,480.00	170,448.00	10.00%
2 至 3 年	10,307,369.20	2,061,473.84	20.00%
3 年以上	684,017.36	342,008.68	50.00%
5 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计	115,946,628.10	3,198,332.03	2.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99,089.6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经营性应收款项	115,946,628.10	86,144,180.20
合计	115,946,628.10	86,144,180.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惠安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80,645,144.65	1 年以内	69.55%	0.00
泉州市泉港区土地储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2 年	8.62%	2,000,000.00

备开发整理中心					
正定县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6,781,846.00	1 年以内	5.85%	342,013.45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254,081.28	1 年以内	4.53%	0.00
纳川（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2,105,607.85	1 年以内	1.82%	0.00
合计	--	104,786,679.78	--	90.37%	2,342,013.4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46,593,212.43		846,593,212.43	633,693,212.43		633,693,212.4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803,959.88		8,803,959.88			
合计	855,397,172.31		855,397,172.31	633,693,212.43		633,693,212.4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86,151,100.00			86,151,100.00		
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84,632,600.00			84,632,600.00		
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83,669,360.00			283,669,360.00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75,000,000.00	5,000,000.00		80,000,000.00		
北京纳川管道设备有限公司	8,528,260.27			8,528,260.27		
惠安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福建纳川排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惠州广塑管业有限公司	9,731,500.00			9,731,500.00		
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7,900,000.00		207,900,000.00		
绵阳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5,980,392.16			5,980,392.16		
合计	633,693,212.43	212,900,000.00		846,593,212.43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江西川安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0		303,959.88						8,803,959.88	
小计		8,500,000.00		303,959.88						8,803,959.88	
二、联营企业											
合计		8,500,000.00		303,959.88						8,803,959.88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768,616.87	75,000,350.68	151,221,975.95	102,551,138.66
其他业务	17,602,689.23	15,534,911.36	21,973,386.70	
合计	128,371,306.10	90,535,262.04	173,195,362.65	102,551,138.66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3,959.88	
合计	303,959.88	

6、其他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313.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0,789.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213.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5,940.77	
合计	1,630,321.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2%	0.057	0.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	0.053	0.05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备查文件

董事长：陈志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年8月26日